

诚聘英才 共创未来

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集研发,生产和销售反光材料及反光产品的上市公司(股票代码 :002632),产品横跨交通安全、个人安全防护两大领域。涉及十九大类上百款产品,可满足不同客户的不同需求,实现一站式供货以及个性化安全防护解决方案设计。同时,公司已经完成相关行业布局,自主开发和生产离型材料、PC膜、锂电池铝塑复合膜等一系列新产品,形成了以反光材料为主业,新材料、新能源产品为延伸的产业格局。公司建有省级高新技术研究开发中心及省级企业技术中心,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借助上市公司平台,公司全面启动工业转型升级战略,逐步建成自动化、数字化的智慧型工厂,为员工提供了高标准的生活条件。

在道明,每一位员工都能通过公平、公正的评估获得职业生涯的发展,个人能力的提升以及薪酬福利提高的机会。如果你期待获得自身价值的认可,个人能力的发展,开放的团队协作氛围,欢迎加入我们。

未来 已来 道明 我已在 你快来

序号	部门	职 位
1	生产中心	自动化生产线操作工、淋膜机长、涂硅机长、复卷机长、涂布机长、品质管理、车间主任、生产管理、生产统计、服装车工、包装、剪线、烫带工、叉车工
2	管理中心	行政、人事、前台接待、仓管、审计、财会、采购、供应链管理、连锁运营管理、空间设计师、电商客服、证券代表
3	研发中心	打印碳带、烫印材料技术工程师、胶带工程师、反光材料项目工程师,技术员
4	销售中心	销售内勤、销售经理、外贸业务员、单证员、跟单员
5	动力中心	车、洗、磨床技术员
6	储备干部	机电类、自动化类、化工材料类、光学类、法律等专业储备人才

工作地址 永康经济开发区东吴路581号(十里牌加油站附近)

联系电话 人力资源部 87312989 舒先生 15058588579 伍先生 13566916727

扫码关注

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永康市人民法院公告

2017年1月10日第844期
《永康日报》

(2016)浙0784民初5139号
永康市西城祖洪五金制品厂、周春燕、姜祖洪、胡小妍 本院受理原告浙江永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被告永康市西城祖洪五金制品厂、周春燕、姜祖洪、胡小妍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因采用其他方式无法向你们送达判决书,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之规定,向你们公告送达 (2016)浙0784民初5139号民事判决书。请你自公告之日起六十日内来本院民二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的十五天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2016)浙0784民初6703号
陈胜 本院受理原告江善祥与被告陈胜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因采用其他方式无法向你送达判决书,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之规定,向你公告送达 (2016)浙0784民初6703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由被告陈胜归还原告江善祥借款3万元,并支付利息(利息自2016年4月26日起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档次贷款基准利率计算至还款之日止)。款限本判决生效后三日内履行完毕。如被告未按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

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本案案件受理费550元,公告费400元,合计950元,由被告陈胜负担。请你自公告之日起六十日内来本院民二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的十五天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2016)浙0784民初7328号
潘鑫 本院对原告林景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 (2016)浙0784民初732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2016)浙0784民初8094号
应岩成(住永康市东城街道沙端村39号,公民身份号码330722197010204934、胡凌巧(住永康市江南街道恒丰路171号1单元102室,公民身份号码:330722197403266929)原告胡章海与被告应岩成、胡凌巧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因采用其他方式无法向你们送达判决书,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之规定,向你们公告送达 (2016)浙0784民初8094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一、由被告应岩成归还原告胡章海借款本金人民币40万元并赔偿利息损失(利息损失自2016年10月11日起按中

国人民银行同期同档次贷款基准利率计算至款清之日止)款限本判决生效后十五日内履行完毕二、驳回原告胡章海的其他诉讼请求。如果被告未按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本案案件受理费3650元,由被告应岩成负担。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的十五天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2016)浙0784民初9689号
被告 周勇强,男,1985年1月16日出生(身份证号:330722198501162614),汉族,住浙江省永康市前仓镇麻车店村坑口47号 原告王坚与被告周勇强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因你去向不明,无法直接送达,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6)浙0784民初9689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内容如下:一、由被告周勇强归还原告王坚借款人民币35500元并赔偿利息损失(利息损失从2016年11月25日起按年利率6%计算至实际还款之日止)。款限判决生效后五日内履行完毕。二、驳回原告王坚的其他诉讼请求。如被告未按上述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则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应当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477元(已减半收取),由原告王坚负担133元,由被告周勇强负担344元。请你自公告之日起六十日内来本院石柱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未领

取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提起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2016)浙0784民初2646号
被告 胡江丽,女,1969年6月23日出生(身份证号:330722196906232124),汉族,住浙江省永康市石柱镇后项村76号 原告程东庭与被告胡江丽、陈挺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因无法向你们直接送达,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之规定,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 (2016)浙0784民初2646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内容如下:由被告胡江丽、陈挺归还原告程东庭借款人民币300000元并支付逾期利息(逾期利息从2015年8月1日起按月利率2%计算实际还款之日止),款项限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履行完毕。如两被告未按上述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则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应当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5800元,公告费400元,共计人民币6200元,由被告胡江丽、陈挺负担。请你们自公告之日起六十日内来本院石柱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起的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绿化养护、花木租摆招标公告

现永康国际会展中心花木租摆、绿化养护工程向社会公开招标,欢迎有相关资质的单位前来报名。

报名时间 :截至2017年1月11日下午4点
地点 :五湖路1号会展公司物业部6419办公室
电话 :87282889

招标公告

永康市前仓镇政府有山塘水位尺安装项目,需进行招标,施工队伍需镇农办认可。报名时带相关材料份及身份证的复印件。

报名时间 :2017年1月11日9 :00 -14 :00
报名地址 :前仓镇人民政府农办
联系电话 :13575690909 630909
永康市前仓镇人民政府
2017年1月9日

现房出售

市区中心城南路195号(丽州中学斜对面,解放小学、永三中附近),新建套房出售,仅有几套,欲购从速!

抢购热线 :13665867029
507029(市)

招 租

永康市龙山镇桥下综合市场有卤味、肉、冷冻、干货、豆腐、鱼、鲜鸡肉、鲜菜等摊位对外公开招租,另有新市场店面12间同时对外公开招租,望有意者前来报名。

报名时间 2017年1月11日-14日
报名地址 :龙山镇桥下综合市场
联系人 胡15869261682 562410
永康市龙山镇桥下三村村委会
2017年1月10日

知名品牌连锁中介,更值得信赖 买卖房找四联房产

★大型房产中介,数十人为您服务
★交易资金银行介入监管,更安全
★银行贷款利率特惠可基准9折,优质客户更低
★按揭首付可20%,先审批后过户,领证快速放款
★可代还卖方原贷款,交易更安全,费用低
★法院拍卖垫资、转贷,详询13516980998
★套房\别墅\店面\厂房等数千套房出售
总店:公园路8幢7号(龙川公园对面,阿夫嫂往东50米);87111047,87113105,87119506,87119526
2店:金胜路68号(房管大楼对面)87129016
3店:华丰东路27号(普兰德洗衣店旁)87181590
4店:南苑东路27号(建行南苑网点旁)87103518
5店:丽州北路278号(丽州首府大门边)87119096

注销清算公告

永康市灵风蛇业养殖有限公司于2017年1月6日经股东会决议,决定终止经营注销公司,并成立清算组。请各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45天内,凭有效证据向本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逾期不视为自动放弃。

清算组联系地址:浙江省永康市古山镇后塘弄一村后塘南路126号
联系人 汤显成
联系电话 13967955439
永康市灵风蛇业养殖有限公司清算组
2017年1月10日

信息我们提供 机会请您把握

永康日报广告中心 0579-87138766
地址 望春东路88号(永康日报大楼一楼)